

证券代码：835883

证券简称：华能安全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3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蔡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介绍了公司2020年度的市场经营、生产组

织、技术研发、制度建设、团队建设等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同时对年度经营数据进行了分析和总结，提出了 2021 年度的工作目标和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及公司 2020 年度重要事项决策等执行情况，2021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已完成 2020 年度各项工作，以前述工作为基础编制完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2）、《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完成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6,711,957.92 元，总负债为 108,172,684.42 元，净资产为 38,539,273.5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以 2020 年实际发生数额以及各部门上报的预算为基础，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形成了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127,900,566.16 元，净利润为 10,099,416.65 元，截止 2020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846,158.62 元。根据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及整体战略安排，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及其他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